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45/14-15(08)號文件

檔號：CB1/PL/EA

## 環境事務委員會

2014年11月24日的會議

### 立法會秘書處 就"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緊急排放污水事件"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屯門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緊急排放污水事件提供背景資料。

#### 背景

2. 望后石污水處理廠建於1982年，處理屯門區內的污水，並將處理後的廢水排入屯門西南部龍鼓水道的海洋水域。渠務署於2014年5月完成污水處理廠的改善工程，將污水處理水平提升至化學強化一級處理加紫外線消毒，並增大污水處理廠的處理量，以應付屯門區未來的發展需要。目前，污水處理廠每日處理的污水量約為18萬立方米。

3. 在2014年8月25日下午9時57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發出新聞公報，宣布由於望后石污水處理廠設施發生故障，污水可能污染泳灘，為保障公眾健康，屯門及荃灣區內所有泳灘<sup>1</sup>已暫停開放。該署建議市民在泳灘暫停開放期間，不應在這些泳灘游泳。新聞公報亦宣布，康文署已要求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在有關泳灘搜集水樣本進行化驗。

---

<sup>1</sup> 受影響的14個泳灘為：屯門區的蝴蝶灣泳灘、青山灣泳灘、加多利灣泳灘、舊咖啡灣泳灘、新咖啡灣泳灘和黃金泳灘，以及荃灣區釣魚灣泳灘、雙仙灣泳灘、海美灣泳灘、更生灣泳灘、麗都灣泳灘、汀九灣泳灘、近水灣泳灘和馬灣東灣泳灘。

4. 在事件發生後，政府當局應環境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委員的要求，安排事務委員會於2014年9月8日實地視察望后石污水處理廠，並解釋事件的成因及為處理事件造成的污水污染情況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 事件及對環境的影響

5. 據政府當局所述，在2014年8月25日下午約2時30分，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的4組幼隔篩<sup>2</sup>全部出現機械故障。驅動刮耙的鏈帶鬆斷，無法清除積在幼隔篩的細小雜物。即使當時已立即進行緊急維修工程，但隨進流污水流入的細小雜物仍然迅速積聚並堵塞幼隔篩，致使污水不能流經幼隔篩及繼續流入下游的污水處理設施。由於污水繼續流至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為免用盡於上游的細小貯存空間，當局決定由下午大約3時30分開始，安排進流污水經污水處理廠的緊急海底排放管道排放。事件始末及當局採取跟進行動如下 ——

日期	時間	跟進行動
2014年8月25日	下午2時30分	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的4組幼隔篩全部出現機械故障
	下午3時18分	渠務署以電郵通知環保署有關污水處理廠的污水繞流排放安排
	大約下午3時30分	渠務署決定安排進流污水經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的緊急海底排放管道排放
	下午4時	環保署人員聯同渠務署人員進行視察
		環保署考慮到經緊急海底排放管道排放污水的地點鄰近多個泳灘，認為所排放的污水可能對屯門和荃灣沿岸的水質構成影響

<sup>2</sup> 幼隔篩是污水處理廠隔濾固體物質的普遍裝置。

2014年8月 25日	下午6時 24分	渠務署通知康文署，由於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的設施發生故障，因此安排污水繞流經緊急海底排放管道排放
		康文署決定臨時關閉屯門及荃灣的14個泳灘
	晚上8時 27分	康文署以電郵通知環保署及渠務署所採取的行動
	晚上9時 30分	幼隔篩機組局部恢復運作
	晚上 10時	康文署發出新聞公報，公布關閉14個泳灘
2014年8月 26日	凌晨2時 30分	所有緊急維修工程已經完成，望后石污水處理廠亦恢復正常運作
	上午及 下午	環保署在14個泳灘抽取兩輪泳灘水質樣本
2014年8月 27日	下午	實驗室檢測結果確定所有14個泳灘在2014年8月26日的大腸桿菌含量均適宜游泳
	黃昏	環保署和康文署發出聯合新聞公報，公告重開14個泳灘

6. 據政府當局所述，渠務署在事件發生後隨即加強監管工作，包括警告承辦商，表明4組幼隔篩(包括一組備用隔篩)全部出現故障的事故是不可接受的，並促請他們立即採取妥善措施，防止事故重演。承辦商亦隨即更換所有幼隔篩的鏈帶。他們亦為污水處理廠的運作和維修工作增撥資源，以及加密檢查幼隔篩的次數，由每日一次增至每日3次。承辦商進一步為鏈帶進行加固工程，以盡量減低故障風險。此外，渠務署亦要求其工程顧問公司進一步加強監管污水處理廠及其主要設備的運作。

7. 自事故發生後，環保署亦每日在屯門和荃灣所有14個泳灘進行水質監測。水質樣本的檢測結果顯示，望后石污水處理廠的緊急排放污水沒有對附近泳灘的水質造成實質影響。

#### 政府當局採取的跟進行動

8. 為防止同類事故重演，並加強各政府部門之間在日後處理同類緊急事故時的協調工作，有關部門已採取下列跟進行動 ——

- (a) 渠務署已就幼隔篩發生故障的成因進行調查，該項調查工作由渠務署副署長率領的專責小組進行；
- (b) 渠務署已研究優化望后石污水處理廠工序的可行性，以便當位於廠房入口的幼隔篩發生故障時，進流污水仍可進入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
- (c) 環保署已調查有關事故是否涉及違規情況；及
- (d) 當局已檢討相關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及協調安排及對外公布的安排，以制訂措施改善有關安排的效率和成效。

#### **環境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採取的跟進行動**

9. 事務委員會在2014年9月8日進行實地視察後，要求政府當局 ——

- (a) 提供望后石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合約的罰則條款，並述明承建商是否須為關閉泳灘令公眾失去享用機會而負上責任；
- (b) 述明望后石污水處理廠在改善工程完成後有否進行測試，以確保廠房可處理每日241 000立方米的所需處理流量；
- (c) 稍後向事務委員會提供專責小組調查事故成因的報告，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結果及所採取的跟進行動；及

- (d) 述明在日後處理同類緊急事故時，如何改善相關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及協調和對外公布的安排。

## 最新發展

10. 政府當局會在2014年11月2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由渠務署專責小組就事件進行的調查結果，以及在處理同類緊急事件時，有何措施改善相關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及協調和對外公布安排。

## 相關文件

11.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4年11月20日

## 相關文件一覽表

立法會／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	--	謝偉銓議員於2014年8月26日就望后石污水處理廠設施的故障而可能造成污水污染一事發出的函件(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CB(1)1951/13-14(01)號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e/papers/eacb1-1951-1-c.pd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e/papers/eacb1-1951-1-c.pdf</a>
環境事務 委員會	2014年9月8日	政府當局就望后石污水處理廠設施的故障而可能造成污水污染的事宜作出的回應 (立法會CB(1)1989/13-14(01)號文件) <a hre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e/papers/eacb1-1989-1-c.pdf">http://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e/papers/eacb1-1989-1-c.pdf</a>